

## 中央部委工作会信息量大

## 2021年这份“民生清单”要收好!

近期,中央部委密集召开工作会,总结上一年度工作,规划部署2021年“十四五”开局之年的新举措,其中的不少“民生清单”值得关注。

## 【农产品保供】

奋力夺取全国粮食丰收  
稳定生猪生产恢复势头

农业农村部表示,2021年要奋力夺取粮食丰收,目标是确保总产量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南方省份要想方设法巩固双季稻面积,增加冬油菜种植;东北和黄淮海地区争取增加玉米面积,大豆、棉花等大宗农产品该扩大产量的要抓紧落实。

农业农村部表示,要稳定生猪生产恢复势头。2021年还要继续稳定养殖用地、环评审批制、抵押贷款等主要扶持政策,给养殖主体吃下定心丸。同时,努力稳家禽、增牛羊、兴奶业,推进渔业提质增效,稳定蔬菜、水果等生产,保障“菜篮子”产品供给。

在保障老百姓“舌尖上的安全”方面,要扩大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范围,再制修订1000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聚焦重点品种逐步解决禁用药物超标问题,再认定1万个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推进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尽快实现全覆盖。

## 【教育】

## 抓好中小学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管理

2021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透露了新的一年教育发展改革举措。会议明确,要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大力度治理整顿校外培训机构,抓好中小学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管理。全面振兴乡村教育,完善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加快推进高校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加快建设终身学习体系。

## 【住房】

解决好大城市住房突出问题,  
规范发展住房租赁市场

住建部表示,大力发展租赁住房,解决好大城市住房突出问题。加强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建设,加快补齐租赁住房短板,解决好新市民、青年

人特别是从事基本公共服务人员等住房困难群体的住房问题。加快构建以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做好公租房保障,在人口净流入的大城市重点发展政策性租赁住房。

针对住房租赁市场存在的问题,住建部提出,规范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加快培育专业化、规模化住房租赁企业,建立健全住房租赁管理服务平台。整顿租赁市场秩序,规范市场行为。

## 【民生保障】

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完善社保基金管理

财政部提出,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基本民生保障。落实就业优先政策,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完善社保基金管理,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支持发展文化事业产业。

“财政收支压力再大,也要坚决保障好民生支出。”财政部部长刘昆近日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2021年,财政部将努力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 【消费】

## 促进汽车家电、餐饮、农村消费,建设一刻钟社区便民生活圈

消费是畅通国内大循环的关键环节和重要引擎。2021年,部委促消费有何新举措?

商务部对促进汽车家电家具等大件消费、提振餐饮消费、释放农村消费潜力等方面作出具体安排。商务部等12部门印发通知要求,鼓励有关城市优化限购措施,增加号牌指标投放。开展新一轮汽车下乡和以旧换新,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对农村居民购买3.5吨及以下货车、1.6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对居民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并购买新车,给予补贴。

商务部还将鼓励企业运用5G、物联网等信息技术,加快实体商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满足个性化、定制化消费需求。建设一刻钟社区便民生活圈,深入开展便利店品牌化连锁化三年行动,推动便利店进社区,改造一批早餐店、菜市场等便民服务设施。



引发关注  
新华社发 徐骏 作

## 【交通】

推进实现“刷脸”进站乘车  
完成京津冀及周边重型柴油  
货车淘汰

交通运输部表示,2021年要深化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发展公铁、空铁、空空等联程运输服务,提升旅客出行服务品质。鼓励和规范发展定制客运。实现20个省份普及道路客运电子客票服务,推进实现“刷脸”进站乘车。持续扩大交通一卡通互联互通与便捷应用。着力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便利日常交通出行。

加快推动智慧交通发展。推进“云网融合”的公路网运行监测体系建设。推进智慧公路、智慧港口、智慧航道、智慧枢纽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试点,推动智能铁路、智慧民航、智慧邮政等示范应用。

大力发展绿色交通。推进货车车型标准化,全力推动完成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中重型柴油货车淘汰任务。积极推进港口船舶岸电使用。

## 【乡村振兴】

## 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编制村庄规划

国务院扶贫办主任刘永富表示,

2021年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起步之年,要重点做好政策衔接、规划衔接、产业帮扶衔接、就业帮扶衔接、基础设施建设衔接、公共服务提升衔接、重点县衔接、考核衔接等。

2021年我国将尽快启动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指导推动有条件的地方全域全要素编制村庄规划。有关部门将实施村庄道路、农村供水安全、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乡村物流体系建设、农村住房质量提升等一批工程项目,各地也要协调加大建设力度。

交通运输部也提出,要提升农村公路发展水平,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

## 【农村人居】

推进农村改厕、生活垃圾和  
污水处理

“十四五”时期,接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农业农村部表示,2021年要重点推动中西部地区农村因地制宜改造户用厕所,指导各地科学选择改厕技术模式,引导户用厕所入院、推动入室。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和处理长效机制,推动有条件的地方开展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和处理利用,努力提高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水平。 新华社北京1月11日电

据新华社北京1月11日电 国家统计局11日发布数据,2020年全年,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比上年上涨2.5%。“居民消费价格涨幅3.5%左右”的物价调控目标较好实现。

2020年,CPI月度同比涨幅在1月份达到5.4%的高点后逐步回落,11月份同比下降0.5%,12月份转为同比上涨0.2%,但仍在较低的区间。

“2020年CPI运行呈现明显的‘前高后低’走势,全年上涨2.5%,保持在合理运行区间,顺利实现了全年物价调控目标。”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市场与价格研究所所长郭丽岩说。

郭丽岩分析,一季度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后,我国全面落实重点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工作,各地“菜篮子”“米袋子”强基固本,加大力度恢复生产和供

2020年CPI稳在2.5%,  
2021年“价”往何处?

应,应急保障、储备调节、进口调节等措施精准到位。二季度以来,CPI呈现平稳回落态势,尽管三、四季度受到季节性、极端天气、散发疫情影响,个别商品价格出现短期波动,但总体上延续稳定回落态势。

从近期来看,12月份CPI由降转涨。12月份,CPI同比上涨0.2%,11月为同比下降0.5%。从环比看,CPI由11月的环比下降0.6%转为环比上涨0.7%。

国家统计局城市司高级统计师董莉

娟分析,12月份,各地区各部门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居民消费需求持续增长,同时受特殊天气以及成本上升影响,CPI由降转涨。

记者在走访过程中,一些消费者反映近期食品价格上涨,“姜你军”“向前葱”“辣么贵”等现象有所显现。

交通银行金融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刘学智分析,食品价格由上月的同比下降2%转为上涨1.2%,是推动CPI回升的主要因素。受极寒天气影响,鲜菜、鲜果的生产放缓、储运成本增加,价格上

涨。随着春节临近,需求季节性增加,同时饲料成本上升,促进猪肉价格环比上涨6.5%。

但与此同时,宏观物价水平仍然保持平稳。数据显示,12月份,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的核心CPI同比上涨0.4%,涨幅比上月回落0.1个百分点。这表明当前经济运行产销基本平稳、供需动态匹配。

展望2021年,专家认为物价总水平将保持总体稳定。

“受全年翘尾明显低于去年的影响,预计2021年物价总水平将呈现‘先抑后扬’的运行态势。”郭丽岩分析,尤其是年初受高基数、较大负翘尾以及春节错月等技术性影响,CPI同比涨幅可能在低位徘徊,全年将维持在合理运行区间。